

株洲市医疗保障局

株医保函〔2025〕2号

株洲市医疗保障局 转发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新增试行及规范 调整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 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各有关医疗机构，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现将《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新增试行及规范调整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湘医保发〔2024〕54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新增试行及规范调整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湘医保发〔2024〕54号）新增试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经血管主动脉瓣置换术”，试行期两年，试行情况纳入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监测评估指标体系，试行项目限定在全市二级及以上具备相关资质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价格在项目公布的试行价格范围内由医疗机构自主定价，下浮不限，不纳入医保支付范围（详见附件2）。试行期满后，省医疗保障局将组

组织开展新增试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临床应用和试行价格情况评估，正式核定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收费标准；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共47项/类，同时明确基本医疗保险报销政策（详见附件3）。执行一类、二类、三类及基层价格的医疗机构按《株洲市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2024年版）》规定价格执行；同步废止现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床旁B超检查”，医疗机构向患者提供床旁超声检查服务按照“超声检查+床旁超声检查加收”方式收费，开展术中B超引导按照B超引导项目收费（详见附件4）。

二. 各公立医疗机构要严格按照价格政策规定和临床诊疗规范向患者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不得收取未列明的费用。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医疗服务价格行为；严格执行医疗服务价格公示制度，落实好住院费用清单、明码标价等相关规定。属于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除外内容所列的耗材，各公立医疗机构必须在省医保招采子系统平台议价采购，并以实际购进价格为基础实行“零差率”销售。

三.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要切实加强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督促医疗机构严格执行我市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的有关政策规定。在执行过程中，及时发现和解决医疗服务价格政策与管理的新情况、新问题。

四. 本次价格项目调整的执行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

附件：1.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新增试行及规范调整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2.新增试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汇总表

3.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汇总表

4.废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汇总表



湖南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湘医保发〔2024〕54号

湖南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新增试行及规范调整部分医疗服务 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州市医疗保障局，各有关医疗机构：

为贯彻落实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工作要求，规范管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使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更好计价、更好执行、更好评价，更能适应临床诊疗和价格管理需要，现就新增试行及规范调整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增试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经血管主动脉瓣置换术”，试行期两年，试行情况纳入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监测评估指标体系，试行项目限定在全省二级及以上具备相关资质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价格在项目公布的试行价格范围内由医疗机构自主定

价，下浮不限，不纳入医保支付范围（详见附件1）。试行期满后，省医疗保障局将组织开展新增试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临床应用和试行价格情况评估，正式核定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收费标准。

二、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共47项/类，同时明确基本医疗保险报销政策（详见附件2）。其中项目价格为全省最高指导价格，下浮不限。

三、同步废止现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床旁B超检查”，医疗机构向患者提供床旁超声检查服务按照“超声检查+床旁超声检查加收”方式收费，开展术中B超引导按照B超引导项目收费（详见附件3）。

四、各公立医疗机构要严格按照价格政策规定和临床诊疗规范向患者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不得收取未列明的费用。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医疗服务价格行为；严格执行医疗服务价格公示制度，落实好住院费用清单、明码标价等相关规定。属于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除外内容所列的耗材，各公立医疗机构必须在省医保招采子系统平台议价采购，并以实际购进价格为基础实行“零差率”销售。

五、各级医疗保障部门要切实加强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督促医疗机构严格执行我省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的有关政策规定，在执行过程中，及时发现和解决医疗服务价格政策与管理的新情况、新问题。

六、本通知自 2025 年 2 月 10 日执行。原政策文件与本通知不符的，以本通知为准。如遇国家或省出台新政策，按新政策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

新增试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汇总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除外内容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试行最高限价（元）	备注
320200014	经血管主动脉瓣置换术	采用介入手术实现人工心脏瓣膜替换原有病变瓣膜。	所定价格涵盖术前评估，术中消毒铺巾，输送、定位、释放瓣膜等手术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主动脉介入心脏瓣膜、经导管介入瓣膜输送系统。			次		6594	

附件 3

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1	320100011	经血管长期透析管植入术			次	264	224	202	162	经血管临时透析管植入术按 50% 计费。	乙类	20%
2	320500002	经皮冠状动脉腔内成形术 (PTCA)	含PTCA前的靶血管造影。	指引导管、指引导丝、球囊导管、支架	次	2400	2064	1836	1469	若冠状动脉造影术后立即进行PTCA术，应视作二次手术分别计价。	乙类	20%
3	320500003	经皮冠状动脉内支架置入术 (STENT)	含为放置冠脉内支架而进行的球囊预扩张和支架打开后的支架内球囊高压扩张及术前的靶血管造影。	指引导管、指引导丝、球囊、导管、支架	次	3230	3230	1836	2584	若冠状动脉造影术后立即进行STENT术，应视作二次手术分别计价。	乙类	2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4	320500004	经皮冠状动脉腔内激光成形术(ELCA)	含激光消融后球囊扩张和/或支架置入及术前的靶血管造影。	指引导管、指引导丝、球囊、导管、支架	次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若冠状动脉造影术后立即进行ELCA术,应视作二次手术分别计价。	目录外	100%
5	320500005	高速冠状动脉内膜旋磨术	含旋磨后球囊扩张和/或支架置入及术前的靶血管造影。	旋磨术专用导丝和旋磨导管、支架	次	2640	2244	2020	1680	若冠状动脉造影术后立即进行旋磨术,应视作二次手术分别计价。	目录外	100%
6	310300086	光动力疗法(PDT)	含光敏剂配置、微泵注入药物、激光治疗。皮肤光动力治疗参照执行。	光敏剂	次	550	468	421	337	口腔光动力治疗按50%收取。	目录外	100%
7	250310024	儿茶酚胺测定	指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6	31	28	22	色谱法加收100%。	甲类	0%
8	250310054	降钙素原检测	指各种方法学。		项	80	68	61	61	化学发光法加收50%。	甲类	0%
9	250404027	血清胃蛋白酶原(PG)I测定	指各种方法学,胃蛋白酶原II检测参照执行。		项	80	68	61	49		甲类	0%
10	250309011	羟脯氨酸测定			项	未定	未定	未定	未定		目录外	10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11	250104036	磷酸化胰岛素样生长因子结合蛋白测定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1测定、胰岛素样生长因子结合蛋白-3测定参照执行。		次	180	153	138	126		目录外	100%
12	250501048	MTB/RIF结核分枝杆菌及利福平耐药检测	采用PCR技术，检测待测标本是否含有结核分枝杆菌DNA，并且能够检测结核分枝杆菌是否对利福平耐药。		项	661	562	478	405		目录外	100%
13	250700023	遗传病基因突变检查	通过对遗传病致病基因检测，为临床诊疗提供参考依据。样本类型：各种标本。所定价格涵盖处理、检测、分析扩增产物或杂交或测序、审核结果、信息录入、发送报告、处理废弃物以及接受临床相关咨询等操作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项	260	221	199	159	每个位点为一个计价单位。	目录外	100%
14	250307002	肌酐测定	指酶促动力学法，包括各类型标本。		项	8	7	6	5	干化学法加收100%。	甲类	0%
15	250501011	血培养及鉴定	骨髓、脑脊液、无菌体液标本参照执行。		项	60	51	46	37	仪器法加收50%。	甲类	0%
16	250302011	尿乳糖耐受检测	粪乳糖耐受检测参照执行。		次	25	21	19	18		甲类	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17	250307001	尿素测定	指化学法，包括各类型标本。		项	8	7	6	5	①干化学法加收100%；②酶促动力学法加收50%。	甲类	0%
18	310300057	扫描激光眼底检查（SLO）			次	150	128	115	92	婴幼儿视网膜病变检查加收50%。	乙类	30%
19	310300064	光学相干断层成相（OCT）	含测眼球后极组织厚度及断面相；宫颈光学相干断层成像参照执行。		次	120	102	92	80		乙类	30%
20	310701029	动脉硬化及血管病检测			次	75	64	57	55		甲类	0%
21	310701010	心电图踏车负荷试验	指二阶梯试验。含电极费用。		次	33	28	25	20	平板运动试验加收120元。使用高频QRS波检查与分析按照400元/次收取，含电极片费用（为全省最高试行价格，下浮不限）。	甲类	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22	330804054	动静脉人工内瘘成形术	含原部位的动、静脉吻合。动静脉内外瘘栓塞再通术、动静脉人工内瘘闭合术分别参照执行。		次	1430	1216	1094	876	△	甲类	0%
23	320400004	左心耳封堵术	食道超声检查左心耳形态。穿刺股静脉，行房间隔穿刺，进入左房。左房内完成封堵器的导引系统交换。在食道超声和X光造影提示下，沿造影导管放置导引系统于左心耳内。沿导引系统递送封堵器，在食道超声和X光下释放封堵器，不含房间隔穿刺、监护、食道超声。左心耳闭合术参照执行。	导丝、导引系统、封堵器、左心耳闭合系统	次	2640	2244	2020	1616	6周岁及以下儿童在相应价格基础上加收30%。	目录外	100%
24	220203003	胆囊和胆道收缩功能检查	指造影法。脂餐试验法参照执行。		次	20	17	15	14		甲类	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25	310901001	食管测压	含上、下食管括约肌压力测定、食管蠕动测定、食管及括约肌长度测定、药物激发试验、打印报告；不含动态压力监测。		次	240	204	184	160	以全部食管测压计价，部分测压或婴儿吸吮功能检查(含动态监测吸吮压力、吸吮持续时间、吸吮节律、吸吮脉冲数量)减收50%。	乙类	30%
26	310902005	纤维胃十二指肠镜检查	含活检、刷检。		次	80	68	60	48	电子镜加收100元。	乙类	30%
27	331006015	经内镜奥狄氏括约肌切开取石术(ECT)	取蛔虫参照执行。	取石篮、一次性切开刀	次	1950	1658	1492	1193		乙类	20%
28	310901006	食管腔内支架置入术	支架取出术、肠导管置入术分别参照执行。	支架	次	1056	898	808	720		乙类	20%
29	310904003	肛门镜检查	含活检、穿刺。		次	12	10	9	8	经肛直视电子肛门镜检查加收50%。	甲类	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30	310100036	经颅重复磁刺激治疗	用于特定疾病的中枢治疗。在胫前肌或小指展肌安置记录表面电极，地线置于踝部，对侧额叶皮层刺激，观察肌肉动作电位波形，判断运动阈值。据此判断最佳刺激部位并根据阈值设置刺激强度。根据病情需要设置刺激的参数，含强度、频率、间隔时间和总时程，对病人进行治疗。治疗中，观察病人反应并随时调整。治疗后，记录治疗反应。经颅电刺激治疗参照执行。		次	110	94	85	68		目录外	10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31	340200020	运动疗法	全身肌力训练、各关节活动度训练、徒手体操、器械训练、步态平衡功能训练、骨质疏松治疗、呼吸训练分别参照执行。	一次性呼吸训练器	次	42	36	32	27	每次治疗时长按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技术规范要求执行。因患者不能耐受等客观原因实际治疗时长不足一半的,按单次的50%计费;实际治疗时长超过一半的,按单次全价计费。	乙类	20%
32	31	(一)临床各系统诊疗									/	/
		3、诊疗中所需的特殊医用消耗材料(如特殊穿刺针、活检钳、异物钳、特殊导丝、导线、导管、支架、球囊、特殊缝线、钛夹、扩张器等)、药品、化学粒子、标记物均为除外内容。凡在项目内涵中已含的不再单独收费。									/	/
		4、床旁内腔镜检查加收60元/次,内镜色素检查加收200元。									/	/
		5、以诊断为目的的检查完成之后立即进行同类治疗时,分别计算检查与治疗的费用。									/	/
33	331503018	骨肿瘤病灶刮除术			次	1287	1094	985	788	△	甲类	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34	331522006	肌腱断裂修补术			次	1158	985	886	709	已有肌腱修补术或已包含肌腱修补服务的手术项目不得按此项目收费△	甲类	0%
35	331521029	屈伸指肌腱吻合术	脚趾肌腱吻合术参照执行。		每根肌腱	747	635	572	458	最高不能超过2240元	甲类	0%
36	310800028	富血小板血浆(PRP)治疗	通过从自体血中提取(单采或分离)出血小板浓缩物,使用局部覆盖的方式应用于病变部位,达到修复急慢性组织损伤目的。不含单采。	富血小板血浆制备装置、血浆	次	420	357	303	258		目录外	100%
37	330201035	脑深部电极置入术	脑部刺激器置入术参照执行。		次	3117	2469	2384	1907	△	乙类	20%
38	310100023	肌电图	眼肌电图参照执行。	其他电极及辅助材料	每条肌肉	20	17	15	15		甲类	0%
39	330100017	体外循环		特殊材料	2小时	1768	1503	1277	1022	每增加1小时加收400元,加收部分费用最高不超过2000元。	乙类	2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40	120100013	动静脉置管护理	仅指静脉切开置管、中心静脉穿刺置管(PICC置管)、深静脉穿刺置管、动脉置管护理。含换药、冲封管、拔管(特殊说明的拔管除外)。	预充式导管冲洗器	管·日	10	9	8	6	6周岁及以下儿童在相应价格基础上加收30%。	甲类	0%
41	120400006-1	门诊静脉输液(输血)	指在门诊单纯输液,包括输液床椅费、护理费。		次	25	21	19	17	不分组数,小儿门诊静脉输液(输血)每次加收2元。	目录外	100%
42	420000001	骨折手法整复术			次	1000	850	765	612	陈旧性骨折加收100%;骨折合并脱位的加收50%;掌(跖)、指(趾)骨折按50%计价。	甲类	0%
43	230200055	骨密度测定	指单能。		次	60	51	46	40	双能加收40元,不限于核医学技术项目收费。	乙类	30%
44	311202010	换血术	含脐静脉插管术	血液	次	690	587	528	480		甲类	0%
45	311202011	新生儿经皮胆红素测定	早产儿经皮胆红素测定、婴儿经皮胆红素测定参照执行。		次	13	11	10	8		甲类	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元)	二类价格(元)	三类价格(元)	基层价格(元)	计价说明	支付分类	自付比例
46	311202009	新生儿兰光治疗	含兰光灯、眼罩，早产儿、婴儿兰光治疗参照执行。		小时	4	3	3	2	冷光源兰光加收50%。	甲类	0%
47	311400001	变应原皮内试验	吸入组、食物组、水果组、细菌组分别参照执行。变应原点刺试验参照执行。		组	24	20	18	15		甲类	0%

附件 4

废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	二类价格	三类价格	基层价格	说明项	备注
1	220201008	床旁 B 超检查			半小时	40	34	31	27	术中 B 超检查参照执行	

抄送: 湖南省医疗保障局、株洲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株洲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0 日印发